泰州市应急管理局文件

泰应急 [2019] 172号

关于转发《江苏省应急管理厅 关于采取有力措施切实加强停产复产关闭退出 化工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市(区)应急管理局:

现将《江苏省应急管理厅关于采取有力措施切实加强停产复产 关闭退出化工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》(苏应急办(2019) 106 号)转发给你们,请按照文件要求,切实做好停产复产关闭退出工作, 结合附件要求做好报表填报工作,按序时要求及时上报市局进行汇总。 请各地于11月8日下午下班前第一次上报我 局危化处。联系人:王 紫萍,联系电话: 86896719。 附件:《江苏省应急管理厅关于采取有力措施切实加强停产复产 关闭退出化工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》(苏应 急办 (2019) 106 号)

